

**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0

## 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110A011615 号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航天宏图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航天宏图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航天宏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航天宏图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航天宏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宏图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Grant Thornton  
致同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天宏图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122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9年7月12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1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25元。截至2019年7月1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71,587.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407.2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4,180.3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108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134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1年7月7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764.8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67元。截至2021年7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70,011.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74.7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8,936.26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501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2755号文核准，于2022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100,880.00万元的可转债，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00,8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1,742.5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9,137.42万元。

截止2022年12月2日止，本公司已收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募集资金款人民币99,137.42万元，并存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航天宏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芜湖航天宏图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子公司辽宁航天宏图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749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24,189,120.64元，其中：2019年8月27日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4,836,539.94元，此部分预先投入的资金已以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其他发行费用进项税4,269,304.24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827,000,000.0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累计已赎回2,827,000,000.00元，取得投资收益15,436,707.79元。另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569,216.59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6,329.28元。

累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310,000,000.00元，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310,000,000.00元。

截止2023年12月31日，PIE基础软件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北斗综合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大气海洋应用服务平台项目及超募资金均已建设完成，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分别系16,399,632.94元、2,752.76元、14,791,041.50元，合计31,193,427.20元（含利息收入）。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25,821,591.44元，其中：2021年8月27日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34,963,350.65元，此部分预先投入的资金已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日常生产经营118,464,026.89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进项税509,508.65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20,000,000.00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已赎回120,000,000.00元，取得投资收益736,678.01元。另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877,659.62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438.26元。

累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90,000,000.00元，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90,000,000.00元。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2,836,955.77元，其中：2022年12月2日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1,800,040.77元，此部分预先投入的资金已以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日常

生产经营300,006,250.39元（含利息6,250.39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进项税839,543.55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5,000,000.0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累计已赎回55,000,000.00元，取得投资收益42,941.94元。另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646,469.39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5,733.15元。

累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000.00元，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00.00元。

综上，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项目支出为1,660,053,079.81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应为662,486,694.85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144,808,536.02元的差异为517,678,158.83元，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1,193,427.20元，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8,410,462.16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收益16,216,327.74元，利息收入9,093,345.60元，手续费支出12,500.69元，尚未支付发行费6,628,557.88元（自有资金支付6,428,541.86元）。

##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

###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

###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18,888,172.35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6,000,000.00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赎回56,000,000.00元，取得投资收益520,832.55元。另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763,140.05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3,336.13元。

公司本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00.00元，收回上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00.00元。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18,888,172.35元。募集资金累计项目支出为1,778,941,252.16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应为543,598,522.50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27,201,000.14元的差异为516,397,522.36元，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193,427.20 元，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8,410,462.16 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元，购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737,160.29 元，利息收入 9,856,485.65 元，手续费支出 15,836.82 元，尚未支付发行费 6,628,557.88 元（自有资金支付 6,428,541.86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9年3月4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9年7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储蓄余额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072585	专用账户 (销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国兴家园支行	20000017381000029811215	专用账户 (销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631234847	专用账户 (销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631251633	专用账户 (本期销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72010122002142931	专用账户 (本期销 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安外支行	91070078801300001026	专用账户 (本期销 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72010122002633472	专用账户 (销户)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8110701012202443595	专用账户 (活期)	1,192,596.05
航天宏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9550880237519000101	专用账户 (活期)	25,078,293.77
芜湖航天宏图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9550880237540200191	专用账户 (活期)	37,953.55
辽宁航天宏图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716345	专用账户 (活期)	892,156.77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110909936210602	专用账户 (销户)	--
<b>合计</b>				<b>27,201,000.14</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投资收益16,737,160.29元（其中2024年度投资收益520,832.55元），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9,856,485.65元（其中2024年度利息收入763,140.05元），已扣除手续费15,836.82元（其中2024年度手续费3,336.13元），已扣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00.00元，尚未支付发行费6,628,557.88元（自有资金支付 6,428,541.86元）。

###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1年8月24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2年8月18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2,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2年12月23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4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3年11月28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4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4年11月26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5,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5,000.00万元。

####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已将用于购买投资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1年7月31日，本公司已将用于购买投资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已将用于购买投资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

本公司于2024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

#### （五）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2022年7月5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拟将节余募集资金3,119.34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2023年4月21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35.96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2023年8月30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

效率，拟将节余募集资金6,841.05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件1：2024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3：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4：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年4月28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国信证券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按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 1、2024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2024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情况对照表。
- 4、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1:

2024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4,180.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054.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PIE基础软件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否	32,913.73	32,913.73	32,913.73	不适用	32,156.62	-757.11	97.7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斗综合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否	10,867.85	10,867.85	10,867.85	不适用	11,203.63	335.78	103.0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气海洋应用服务平台项目	否	12,888.39	12,888.39	12,888.39	不适用	11,881.73	-1,006.66	92.1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b>	<b>56,669.97</b>	<b>56,669.97</b>	<b>56,669.97</b>	<b>—</b>	<b>55,241.99</b>	<b>-1,427.98</b>	<b>—</b>	<b>—</b>	<b>—</b>	<b>—</b>	<b>—</b>
超募资金流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385.9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进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26.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b>	<b>—</b>	<b>—</b>	<b>—</b>	<b>—</b>	<b>7,812.89</b>	<b>—</b>	<b>—</b>	<b>—</b>	<b>—</b>	<b>—</b>	<b>—</b>
<b>合计</b>	<b>—</b>	<b>—</b>	<b>—</b>	<b>—</b>	<b>—</b>	<b>63,054.88</b>	<b>—</b>	<b>—</b>	<b>—</b>	<b>—</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未有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81.3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扣除置换发行费用后使用募集资金2,483.6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项目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本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本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8月24日，本公司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 PIE基础软件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对应结余资金1,639.96万元，北斗综合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对应结余资金0.28万元及大气海洋应用服务平台项目1,479.10万元，形成结余的原因系：（1）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 本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25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25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 本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5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 本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35.9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2:

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8,936.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582.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SAR卫星项目	否	36,396.00	36,396.00	36,396.00	不适用	29,320.05	-7,075.95	80.56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1,615.00	21,615.00	21,615.00	不适用	21,364.75	-250.25	98.84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补充	不适用	11,846.40	11,846.40	11,846.40	不适用	11,846.40	-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b>	<b>69,857.40</b>	<b>69,857.40</b>	<b>69,857.40</b>	<b>-</b>	<b>62,531.21</b>	<b>-7,326.19</b>	<b>279.40</b>	<b>—</b>	<b>—</b>	<b>—</b>	<b>—</b>
进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0.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b>	<b>—</b>	<b>—</b>	<b>—</b>	<b>-</b>	<b>62,582.16</b>	<b>—</b>	<b>—</b>	<b>—</b>	<b>—</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未有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496.3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扣除置换发行费用后使用募集资金3,496.3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项目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本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8月18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p> <p>2.本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使用不超过1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23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SAR卫星项目对应结余资金6,835.83万元，研发中心项目对应结余资金5.22万元，形成结余的原因：1、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3:

2024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99,137.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8.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257.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交互式全息智慧地球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	否	70,880.00	70,880.00	70,880.00	11,888.82	22,172.51	-48,707.49	31.28	2026年5月	3,492.11	否	否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30,000.63	0.6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进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3.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b>	<b>—</b>	<b>—</b>	<b>—</b>	<b>11,888.82</b>	<b>52,257.09</b>	<b>—</b>	<b>—</b>	<b>—</b>	<b>3,492.11</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随着技术和市场的发展变化, 目前相关软件生态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显著高于无人机等硬件设备制造的市场需求。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决定适当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时因宏观环境影响, 地方财政预算调整, 前期跟进的部分项目推迟招标/取消或预算压缩, 叠加自2024年7月公司被军队采购资格后, 部分项目因受军队采购网暂停事项影响不能签订合同, 多方因素共同作用下, 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15.8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将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2.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 将不超过4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3. 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 将不超过4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4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600.00万元, 2024年度赎回5,600.00万元, 取得投资收益52.08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4:

## 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姓名 赵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800209113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2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6月1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6月1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赵鹏  
 证书编号：110001740002  
 注册日期：2009年3月20日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赵鹏

证书编号：110001740002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年11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3月20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姓名 戚翔禹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8-1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1050219920819152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13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34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0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